



每日聖言

二零二四年十月份

10月1日星期二聖德蘭·里修貞女聖師/傳教主保
約 3:1-3, 11-17, 20-23
路 9:51-56

耶穌被接升天的日子近了，祂決意面向耶路撒冷走去，並派幾個使者走在祂前面。他們去了，進入撒瑪黎雅人的一個村莊，要為祂準備住宿。但村民不接待祂，因為祂是面向著耶路撒冷走去。祂的門徒雅各伯和若望見這情況，便說：「主呀！祢要我們叫火從天降下，把他們燒毀嗎？」但耶穌轉過身來斥責他們，他們便往另一個村莊去了。

路加在今天的福音中，記載了耶穌為了承行天主的旨意，決意面朝耶路撒冷走去，面對祂的苦難。我們欽佩耶穌的堅決，也被祂的勇敢打動，但，你知道嗎，除了勇氣，要跟隨耶穌，承行天主的旨意我們還需要死於自己的謙卑和自由啊！看看福音，耶穌決心往耶路撒冷去後，馬上就被撒瑪黎雅村莊的人拒絕。你能想像耶穌當下可能有的心情嗎？福音中，耶穌斥責了門徒，但卻沒有放棄他們，繼續帶著他們往前走。如果發現自己的「自我」還在作怪，該做的不是自責、自卑或掩飾，而是繼續把目光放在耶穌身上，注視著祂對你的仁慈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2日 星期三 護守天使

約 9:1-12, 14-16

瑪 18:1-5, 10

就在那時刻，門徒前來對耶穌說：「在天國裡，誰是最大的？」耶穌叫一個小孩過來，使他站在他們中間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除非你們回心轉意，變成像小孩一樣，你們決不能進入天國。所以，誰謙卑自己如同這個小孩，這人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。誰因我的名而接待一個像這小孩的人，就是接待我。」「你們要小心，這些小子一個也不可輕視。我告訴你們，因為他們的天使在天上常常朝見我天父的面。」

今日，教會慶祝護守天神紀念日子，其實祂們全部每天與我們生活在一起呢！你覺得天國是什麼呢？天主的國跟社會的國有什麼不同？耶穌告訴我們，若不變成小孩子一樣，「絕對」不能進天國。聽起來要進天國是多麼困難。其實天主很渴望也很歡迎每一個人進入天國，但關鍵是，我們願不願意把心打開接受天國的好消息呢？護守天神就是能夠助我們善度正直，謙遜和虔敬的生活，我們該依賴祂們，如小孩子般聽命，純潔，這樣便可以進入天國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3日 星期四

約 19:21-27

路 10:1-12

此後，主又選立了另外七十二人，派他們在祂之前先行，兩人一組，到祂即將到達的各城各地去。祂對他們說：「莊稼實在豐饒，但工人很少。所以，你們要祈求莊稼的主，多派工人來收割祂的莊稼！出發吧！看，我派你們出去，好像羊進入狼群裡。你們不要帶錢囊、包袱或鞋子，在路上也不要問候任何人。你們無論進了哪一家，先要說：『願這一家平安！』那裡若有平安的人，你們的平安就停留在這家；不然，這平安又回到你們身上。你們要住在那家，吃喝他們所供給的，因為工人應當得到他的工資；不可從這家搬到那家。無論進了哪一座城，若有人接待，給你們擺上什麼就吃什麼。要治好城裡的病人，對他們說：『天主的國已臨近你們了！』無論進了哪一座城，人們不願接待，你們便到大街上說：『連你們這城沾在我們腳上的塵土，我們也要擦掉，留給你們！但即使這樣，你們應該知道：天主的國已臨近了！』我告訴你們，在那一天，索多瑪所得的懲罰要比那城的還容易忍受！」

天主能以一言從無中造成世界，所以我們相信祂自有更高的效率，讓更多的人接受福音，但為了福音的廣揚，耶穌卻感嘆說「莊稼多，工人少」，可見以人傳福音，是最好的方式，因為祂的決定總是最好的。提到「工人」，我們的第一反應容易指向神父修女，其實我們都明白，每位基督徒，都有傳福音的責任與義務。如果我們光

「求」而不投身福傳工作，則有推卸責任之嫌。為此，回應天主對我們個人的聖召，或培養子女的聖召，是最好的回應方式，哪怕選擇了婚姻生活，也仍有義務傳福音，因為我們每個人都是先知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4日 星期五 聖方濟各·亞西西

約 38:1, 12-21; 40:3-5

路 10:13-16

「苛辣匝因，你有禍了！貝特賽達，你有禍了！因為在你們那裡行過的大能奇事，如果行在提洛和漆冬，他們早就披上苦衣、坐在灰中，改過自新了。在審判時，提洛和漆冬所得的懲罰，比你們所得的還更容易忍受！至於你，葛法翁！難道你會被提升到天上嗎？你必被投下陰間！誰聽從你們，就是聽從我；誰拒絕你們，就是拒絕我；誰拒絕我，就是拒絕那派遣我來的一位！」

被耶穌所指責的這三座城市，在接受福音方面，有著得天獨厚的優勢，他們聽福音的機會多，得的恩寵也多，但卻因驕傲而拒絕接受福音、拒絕悔改。在一顆自以為是的心靈面前，真理的教導也顯得蒼白無力，當一顆心靈固守著自己低層次的認知，並且從不懷疑自己的時候，無論他得到什麼訊息，都只會用來強化自己的觀點，矛盾的雙方引用同一句聖經，互相指責並不是罕見之事。只有謙卑之人才能接受福音，因為接受福音意味著否定自己的罪惡。屈服於真理，

能使人保持清醒避免狂妄，不但不丟人，反而是一項高尚的品德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5日 星期六 聖傅天娜修女

約 42:1-3, 5-6, 12-17

路 10:17-24

那七十二人歡欣地回來，說：「主啊！因祢的名，邪魔也要向我們屈服！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一直看見撒旦像閃電一樣從天墜落。看，我已給你們權柄，可踐踏蛇蠍和制服仇敵的一切勢力，再沒有什麼能傷害你們。但是，不要因為惡靈向你們屈服就沾沾自喜，要高興的是你們的名字已登記在天上了。」在這一時刻，祂因聖神而喜樂，說：「父啊！天地之主，我讚美祢！因為祢對聰明和有學識的人隱藏了這些事，卻啟示了給小孩子。是的，父啊！在祢面前，祢的美意就是如此！我父已把一切交給了我。除了父，沒有人認識子是誰；除了子和祂願意啟示的人，也沒有人認識父是誰。」然後祂轉過身來，私下對門徒說：「能見你們所見的那些眼睛是有福的！我告訴你們，很多先知和君王渴望看你們所看的，卻沒有看見；想聽你們所聽的，卻沒有聽到。」

社會底層出身的七十二門徒，突然有了制伏邪魔的能力，其得意之情難免溢於言表，這也本是人之常情，無可厚非，不過稍微得意一下可以，但絕不能就此忘形。因此耶穌給他們潑了一盆冷水—真正值得自豪的，是「你們的名字已登

記在天上了」！因為這是人生奮鬥的終極目標。同樣的，如果我們在工作中，取得了傲人的成就，得意之餘也需保持清醒冷靜，世間任何的輝煌成就，終必轉瞬即逝，只有能使我們的名字登記在天上，那才是值得真正自豪的。千萬不要做為諾厄造船的師傅，救了諾厄全家，卻沒有救得了自己！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6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七主日

創 2:18-24

上主天主說：「人單獨不好，我要給他造個與他相稱的助手。」上主天主用塵土造了各種野獸，及天空中的各種飛鳥，都引到人面前，看人怎樣起名；凡人給生物起的名字，就成了那生物的名字。人於是給各種畜牲、天空中各種飛鳥和各種野獸起了名字；但人沒有找到一個與自己相稱的助手。……為此，人應離開自己的父母，依附自己的妻子，兩人成為一體。

希 2:9-11

弟兄們：我們看見「稍遜於天使」的耶穌，因受了死亡的痛苦，而得光榮尊貴為冠冕，好叫祂因著天主的恩典為每個人嚐到死味。這為那創造和維持萬物的天主，為帶領眾子進入光榮，而使他們救恩的創始者藉著苦難達到完美，也是適當的。因為聖化者和被聖化者都同出一源，為此，耶穌稱他們為弟兄姊妹也不以為恥。

谷 10:2-16

有些法利塞人來到，為了試探祂而提問：男人休妻是否合法？祂回答他們說：「梅瑟吩咐你們的是什麼？」他們說：「梅瑟准許寫休書休妻。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因為你們心硬，他才給你們寫這條法規。但從起初創世時，天主『造了他們男和女』，『為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兩人成為一體』。這樣，夫妻不再是兩個，而是一個身體了。所以，天主所結合的，人不可拆散！」回到屋裡，門徒又問祂這事。祂對他們說：「誰休妻另娶，就是犯姦淫，辜負了妻子。若妻子棄夫另嫁，也是犯姦淫。」人們帶著孩子們來見耶穌，請祂摸摸孩子，門徒們卻斥責他們。但耶穌看見了就生氣，對門徒說：「讓孩子們到我這裡來，不要阻止他們，因為天主的國是屬於這樣的人！我實在告訴你們：誰若不像孩子一樣接受天主的國，決不能進去。」然後，祂抱起孩子們，給他們覆手祝福。

天主說：「人單獨不好，我要給他造個與他相稱的助手」，但緊接著卻造出了一群飛禽走獸。亞當雖然給牠們取了名字，宣示了對牠們的主權，但卻沒有找到一個，與自己相稱的助手，這時天主才「想起」，應該給他造個女人為伴，當然，這個女人是在天主，趁亞當睡著時用他的肋骨造的。作者針對當時盛行的戀獸癖惡行，用此種手法指出了，男人真正的「助手」只能是女人，同時指出夫妻親密關係的不可替代性——二人成為一體。教會不是禁止離婚，而是這婚姻根本就離不了，離婚在天主台前本質上是無效的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7日 星期一 玫瑰聖母

迦 1:6-12

路 10:25-37

那時，有一個法學士站起來，試探耶穌說：「老師，我該做什麼才能承受永生呢？」耶穌說：「法律寫了什麼？你是怎麼讀的？」他回答說：「你要全心、全靈、全力、全意愛上主，你的天主，並愛近人如自己。」耶穌說：「你回答得對，你照樣做，必得生命。」他還想證明自己有理，又追問耶穌說：「但誰是我的近人呢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有個人從耶路撒冷下到耶里哥去，卻落在強盜手裡；他們剝光他的衣服，打得半死，丟在路邊便走了。正好有個司祭從那條路下來，看見他，卻從路的另一邊走開了。又有一個肋未人走到那裡，看見他，也從旁邊走過去了。但有一個撒瑪黎雅人旅行到那裡，看見他，就動了慈悲的心，上前去在他傷口抹上油和酒，包紮好了，把他扶上自己的牲口，送到客店，悉心照顧。第二天，他拿出兩個銀錢交給店主，說：『請照顧他，如果你用了更多的錢，我回來時補還給你。』你認為這三個人當中，誰是那被劫者的近人呢？」他回答：「是那以慈悲對待他的人。」耶穌便說：「你去，也照樣做吧！」

本段福音的主題是圍繞著「誰是我的近人」而展開的，回答這個問題的關鍵在於「我」是誰。如果「我」是被劫者，那麼誰救了「我」，誰就是「我」的近人；如果「我」是施救者，那麼「我」視誰為近人，「我」就會去救誰。耶穌的問話，正是把界定「誰是我的近人」的權力，

給了試探祂的法學士，實際上也是交給了所有的人，祂打破了猶太人傳統的狹隘的「近人」概念，在解釋法律所要求的「愛近人如愛自己」時，將近人的概念擴展到所有的人身上，因為對於那個被劫者，祂只說「有個人」，而沒說是什麼人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8日 星期二

迦 1:13-24

路 10:38-42

他們繼續上路，耶穌進了一個村莊，有一個名叫瑪爾大的女人迎接祂到家裡。她有一個妹妹名叫瑪利亞，坐在主的腳前，聽祂說話。但瑪爾大伺候的工作很多，忙碌紛亂，就上前來說：「主啊！我妹妹留下我一個人伺候，祢不介意嗎？請吩咐她來幫助我。」主回答她說：「瑪爾大，瑪爾大，你為了許多事操心又紛亂！⁴² 但其實所需要的只有一件，瑪利亞選了更好的一份，那是不能被奪去的。」

沒有瑪爾大的操勞，耶穌和門徒們連飯都沒得吃，顯然的，耶穌並不是阻止瑪爾大做家務活，祂批評的是，瑪爾大對妹妹，渴望聆聽聖言重要性的輕視。不重視靈修生活，人很容易淪為行動主義者，陶醉於自己的忙碌，把成就感建立在，看得見的工作成果之上；至於祈禱，那是在閒暇之時，才適合進行的，以至於在彌撒中都捨不得關手機，沒人打手機，就好運氣地，參與一台完整的彌撒，手機一響，必接無疑。事實上，

聆聽聖言與主交談，是基督徒生活中最重要的一個部分，人心只有在靜默中才能聆聽天主對他的發言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9日 星期三 聖迪奧尼削主教及同伴殉道 聖若望·良納第司鐸/真福紐曼樞機

迦 2:1-2, 7-14

路 11:1-4

有一天，耶穌在某處祈禱；祈禱完了，祂的一個門徒對祂說：「主！請教給我們祈禱吧，就像洗者若翰教給他的門徒一樣。」祂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祈禱時，要說：父啊！願祢的名被尊為聖，願祢的國來臨。求祢每天賜給我們日用的食糧；求祢寬恕我們的罪過，如同我們寬恕所有虧負我們的人，不要讓我們陷於誘惑。」

天主經是最完美最重要的祈禱文，它的完美與重要，不是體現在，指出了什麼具體的祈求意向，而是在於給我們，指出了一種擺脫自私、交易的祈禱精神、一顆信賴的心、一份在渴望得到寬恕的同時，有勇氣去寬恕的真誠。這樣的祈禱精神，將天主的光榮放在了首要位置，使我們的祈禱，免陷於以自我為中心的自私與狹隘中，有效地杜絕了，把祈禱變成「乞討」的風險。畢竟祈禱不是企圖，靠動聽的言辭去打動天主，而是以一顆赤子之心去信賴天主，藉著信賴更加信賴，信著服從更加服從，從而在完全的降服中承行天主的旨意。

10月10日 星期四

迦 3:1-5

路 11:5-13

祂又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當中，誰有一個朋友會在半夜去找他，說：『朋友，借給我三個餅吧！因為我有一個朋友從路上來到我這裡，我沒有什麼可以擺上招待他的。』那人在屋裡回答：『不要來麻煩我啦！門已關上，我的孩子們也同我在床上了。我不能起來拿給你！』我告訴你們，假使他不是為了友情而起來拿給朋友，也會因為朋友不怕羞地煩擾他而起來給朋友所需要的一切。所以我告訴你們：你們祈求，就賜給你們；你們尋找，就必找到；你們敲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凡祈求的，必得到；尋找的，必找到；敲門的，門必會打開。你們中間有做父親的，兒子要魚，會把蛇當作魚給他嗎？或是他要雞蛋，卻給他一隻蠍子呢？你們即使是邪惡的人，也知道把好東西給自己的孩子，何況天上的父，豈不是更要把聖神給那些求祂的人嗎？」

按照耶穌的教導，天主是「有求必應」的，但按我們的經驗，天主更多的時候，卻是「求而不應」，只因我們將「有求必應」，理解成了「有求即應」或「有求照應」。天主必定會俯聽，我們主觀善意的祈禱，只是祂會在合適的時候，以祂認為好的方式，來俯聽我們的求恩。合適的時候，是指我們已經為自己準備好了，一顆

堪當承受祂的恩許的心靈的時候；祂認為好的方式，是指我們所求的，實際上未必對我們是有益的，此時祂將以祂認為好的方式，另行賜恩。因為祂沒有照我們願意而賜恩，所以我們誤以為祂沒有俯聽我們的祈禱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11日 星期五 聖若望廿三世教宗

迦 3:7-14

路 11:15-26

但他們有些人說：「祂是靠魔王貝耳則步驅魔！」而其他的人想試探祂，要求祂顯一個天上的神蹟。耶穌知道他們的想法，對他們說：「凡一國分裂內鬥必成廢墟，一個分裂的家也必傾塌。同樣，如果撒旦也分裂內鬥，牠的國怎能站得住呢？因為你們說我是靠貝耳則步驅魔。如果我是靠貝耳則步驅魔，那麼你們的徒弟是靠誰驅魔呢？因此，他們將會是你們的判官！但如果我是靠天主的手指驅魔，那麼天主的國已來到你們中間了！當一個壯漢全副武裝，守衛自己的家園，他的財產便安全；但當有比他更強的人來勝過他時，就會奪去他所倚靠的武器，把搶來的分贓。誰不與我一起，就是反對我；誰不把人聚集在我身邊，就是在拆散！當污靈從人裡面出來後，在乾旱地區游蕩，尋找棲息的地方，卻找不著，便說：『我要回到我的房子去，我原是從那裡出來的。』牠回去了，發現房子打掃乾淨，佈置整齊，便去帶來另外七個比自己更凶惡的邪靈進去，住在那裡；於是這人最後的處境，比先前更慘了。」

在悔改的道路上，首尾兩端的人，必會有深陷罪惡泥淖的重大危險。敬畏天主，是避免犯罪的最有力保障，因為敬畏，所以人對犯罪行為，存有罪惡感與羞恥感，但如果因反覆犯罪，導致沉溺於罪惡之中，人心將因習慣了罪惡，而漸漸麻木，從最初的恐懼罪惡，到習慣罪惡，最後甚至還可能歌頌罪惡。因此，徹底杜絕罪惡，是防止心靈對罪惡麻木的有效手段，在犯罪初期，切不可因貪圖暫時的私慾之滿足，而心存僥倖，否則一旦那個已離去的不潔之魔，帶來七個比它更凶惡的不潔之魔，重新入住的話，再想擺脫惡魔必將難上加難！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12日星期六

迦 3:22-29

路 11:27-28

當祂說這些話時，人群中有一個女人高聲對祂說：「那孕育祢、哺養祢的人，真是有福！」但祂說：「其實，那些聽天主的話並遵守的人，才是有福的！」

這兩節內容是路加福音獨有的記載。這位女人因為對耶穌的崇拜，而讚揚羨慕起耶穌的母親來了，她對瑪利亞的稱讚，正應驗了《聖母讚主曲》所言：「今後萬代的人都要稱我有福！」耶穌的回答，並未否認聖母的福氣，但祂指出了，聖母之所以有福氣的重點，不在於她僅僅是自己身生之母親，而她是一位聽天主的話而遵行的人。生養耶穌的人是有福的，但聽天主的話，而遵行的人卻是更有福的。當有人因我們的身份，或成就讚美、羨慕我們之時，我們應清醒地問自己：我的這些榮耀是虛榮還是繫於天主？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13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八主日

智 7:7-11

我曾祈求，天主就賜給了我聰明；我曾呼籲，智慧的神便臨於我身。我寧要智慧，而不要王權和王位；財富與智慧相比，分文不值。無價的寶石也不能與她相比，因為一切黃金在她面前只不過是一粒細沙；白銀在她跟前無異一撮泥土。我愛智慧，勝過愛健康和美色；我認為她比光明更為可取，因為由她而來的光輝從不暗淡。的確，一切美善都伴隨智慧而來；在她手中握有數不清的財富。

希 4:12-13

天主的話是活生生的，是有效力的，比任何雙刃的劍更鋒利，甚至可以穿透靈魂和神魂、骨節和骨髓的分離點，能夠辨明人心的感情和意念。在天主面前，沒有任何受造物能有所隱藏，一切在祂眼前都是坦露無遺的，我們必須向祂交帳。

谷 10:17-30

耶穌正要開始祂的旅程，就有一個人跑過來跪在祂面前，問祂說：好老師，我要做什麼，才能承受永遠的生命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為什麼稱我是『好』？除了天主，沒有誰是『好』的。這些誡命你都知道：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不可欺詐，要孝敬你的父母。」他對耶穌說：「老師，這一切我從小就遵守了。」耶穌注視著他，就愛他，對他說：你還缺少一樣。你去，把你擁有的變賣，捐給窮人，你必有財寶在天上，然後來跟隨我！」因著這話，他就變了臉色，憂愁地走了，因為

他有許多財產。……. 伯多祿開始對祂說：「看啊，我們跟隨祢，一切都捨棄了。」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為了我和福音而捨棄了房屋、兄弟姊妹、母親父親、子女或田地的，沒有不在今世得到百倍的房屋、兄弟姊妹、母親、子女或田地，且要受迫害，並在來世得到永遠的生命。」

這位自小嚴守誠命的富家青年，博得了耶穌的青睞，因為感覺是個好苗子，所以耶穌向他，發出了追求更成全的邀請，無奈這位青年人，雖有追求成全的渴望，卻無付出代價的勇氣。面對聖人聖女們的聖德與境界，我們同樣羨慕欽佩，其實為達到他們那樣的境界，我們缺少的不同知識，我們缺少的在具體個案上，無法捨棄的勇氣。我們求信德，但在誘惑面前，卻在天主之外尋求安全感；我們求望德，但卻渴望能馬上兌現的利益；我們求愛德，但卻只能接受，無須太多犧牲與放棄的付出。勇於捨棄，是我們成聖的開端！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14日 星期一 聖加理多一世教宗殉道

迦 4:22-24, 26, 27, 31, -5:1

路 11:29-32

群眾聚集的時候，耶穌開始說：「這世代是個邪惡的世代，它尋求神蹟！但除了約納的神蹟外，不會有任何神蹟。正如約納成為尼尼微人的神蹟，人子也會成為這世代的神蹟。在審判的時候，南方女王也要與這一代人一同被復活起來，定這些人的罪，因為她從地極來聆聽撒羅滿的智慧。看，比撒羅滿更大的一位就在這裡！在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人要跟這一代人一同活過來，定這些人的罪，因為尼尼微人聽了約納的宣講便悔改了，看，比約納更大的一位就在這裡！」

面對經師和法利塞人如此「虔誠」的要求，耶穌為何不欣然應允，顯一個更大的奇蹟，以幫助更多的人，認識祂的默西亞身份呢？事實上，耶穌所講的話、所行的奇蹟，哪個不算是天國的徵兆？只有謙遜誠實的人，才可能接受徵兆，對於那些驕傲、自以為是，甚至為了既得利益，不惜裝聾作啞的人，徵兆是不起任何作用的，面對再大的徵兆，他們都能找到否認徵兆，拒絕相信的理由。對於尼尼微人而言，約納也僅僅是宣講了悔改的必要性，並未顯過任何奇蹟；因此，為我們而言，教會已經是一個最好的徵兆。我們相信教會了嗎？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15日 星期二 聖大德蘭貞女聖師

迦 5:1-6

路 11:37-41

當耶穌說話時，有一個法利塞人請耶穌同他吃飯，祂便進去坐席。法利塞人見祂吃飯前沒有先洗手，就非常驚訝。但主對他說：「法利塞人啊！你們洗淨杯碟的外面，但你們裡面卻充滿搶奪與邪惡！愚昧的人啊！祂造了外面，不是也造了裡面嗎？把你們裡面存的交出來救濟窮人；這樣，為你們來說，一切就是潔淨的了。」

猶太人吃飯前洗手的規矩，並不是出於梅瑟法律，而是經師們為了善守梅瑟法律而添加的，但當時的法利塞人，只是為了洗手而洗手，根本沒有了提醒自己，應保持內心潔淨的意識。因此這種洗手儀式，成了一種捨本逐末，為守法而守法的無益做法，當然，對他們也就沒有任何的靈性意義可言。試想，我們建了新房子，要請神父來祝福，但家庭裡卻聽不到祈禱聲，夫妻之愛，背叛了婚禮上所作的誓辭；買了新車，也一定要請神父來祝福，但開車者，卻連主日彌撒都不參加，諸如此類的作法，與法利塞人飯前的洗手行為有何區別？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16日 星期三 聖瑪加利大·亞拉高貞女

迦 5:18-25

路 11:42-46

但是你們有禍了，法利塞人！因為你們連薄荷、芸香和各種香料都獻上十分之一，卻忽略了公義和天主的愛！這些是你們該做的，雖然其他的也不可疏忽。你們有禍了，法利塞人！你們喜愛會堂裡的尊位，在市場上受人致敬。你們有禍了！你們像不明顯的墳墓，人們踩上了還不知道！」眾法學士裡有人應聲說：「老師，祢這樣說，把我們也侮辱了！」但祂說：「同樣，你們這些法學士也有禍了！你們叫人們背著難以負荷的重擔，但自己連一根指頭也不去碰一下！」

十分之一的奉獻，是一種公開的善行，將公義及愛天主的義務，忽略過去是一種較為隱秘的罪行，聖史明確指出：這些固然該做，那些也不可忽略。但倘若當事人，以捐獻而自誇，卻對自己嚴重義務的忽略視而不見，且對缺少捐獻的人磨牙鑿齒，那他奉獻的意義，僅在於為自己賺足指責別人的資本。在道德靈修方面，沒有任何人有特權，身居高位、才高八斗者，未必都是高尚之人；街頭行乞、食不果腹者，未必都是卑鄙小人。越是成功、越是有地位之人，越需要多加反省自身，以避免位高而德寡之禍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17日 星期四 聖依納爵·安提約基主教殉道

弗 1:1-10

路 11:47-54

那時，耶穌對法學士說：「你們有禍了！你們修建先知的墳墓，但殺死先知的卻是你們的祖先；這樣，你們成了見證人，並贊同自己祖先的作為，因為他們殺死先知，而你們修建先知的墳墓！因此，天主的智慧說：『我要派遣先知和使者到他們那裡去，有些被他們殺死，有些被迫害。』為使創世以來眾先知所流的血債都要這世代的人償還，從亞伯爾的血開始，到死在祭台和聖所之間的則加黎雅的血。是的，我告訴你們，全部要這世代的人償還！你們法學士有禍了！你們拿走了知識的鑰匙，自己不進，還要阻止別人進去。」祂從那裡出來後，經師們和法利塞人開始對祂極力抨擊，事事刁難質問，設下陷阱，要從祂的話裡抓到把柄。

當代的先知基本上是不受歡迎的，受歡迎的多是古時的先知。尊崇古先知，是因為他們傳達的訊息來自天主；迫害當代的先知，是因為先知對罪惡的譴責，或傷害了當權者的利益，或碰觸到了當權者的痛處。修建古先知的墳墓，表面上看，他們是在否定祖先殺害先知的行為，同時表白，自己是尊敬古先知的，畢竟古先知，與他們沒有利害關係，不可能指摘他們；但他們迫害耶穌，無論行為還是動機，皆與他們的祖先殺害先知無異，可見骨子裡頭，他們是贊同他們的祖先的。我們該避免為了利益，而幹著我們所譴責的事。

10月18日 星期五 聖史路加

弟後 4:10-17b

路 10:1-9

那時，主又選了另外七十二人，派他們在祂之前先行，兩人一組，到祂即將探訪的各城鎮和地區去。祂對他們說：「莊稼多，工人少；所以你們要懇求莊稼的主人，派工人來收割祂的莊稼。你們去吧！看，我派你們好像羊進入狼群。不必帶錢囊、口袋或鞋子，在路上也不要問候任何人。無論你們進入哪一家，先要說：『願這一家平安！』如果那裡有平安的人，你們的平安就會臨到他；不然，這平安仍回到你們身上。你們就住在那家，吃喝他們供給的食物，因為工人應得到他的工資。不要從這家搬到那家。無論進了哪一座城，若有人接待，給你們擺上什麼就吃什麼。要治好城裡的病人，對他們說：『天主的國已臨近你們了！』」

人手本來就不多，為何還要兩人一組呢？單獨行動不是可以有雙倍的效果？為傳播福音者而言，自身的靈修素質是極為重要的。宣講福音，不是光靠嘴巴的說教，更需要以自身的修養和行為做見證，如果本身缺乏必要的靈性修養，那麼宣講的效果，必定大大折扣，甚至還會起反作用。兩人一起合作，有利於鍛煉彼此的寬容與愛德，倘若福傳者，自身都缺乏此能力，他又如何去教導、訓練福傳對象實踐福音精神？所以，請珍惜我們身邊，令我們難受的合作夥伴，他們是

天主賜給我們的成聖助力器。其實我們自己也令別人難受的！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19日星期六 聖依撒格·饒格司鐸等殉道 聖若望·布萊柏/十字聖保祿司鐸

弗 1:15-23

路 12:8-12

「我告訴你們：誰在人們面前承認我，人子在天主的眾天使面前也會承認他；但誰在人們面前否認我，他在天主的眾天使面前也會被否認。任何人說話詆毀人子，還可得寬赦；但那褻瀆聖神的人，絕無寬赦。當他們把你們押到會堂、官長或權貴面前，你們不必擔心怎樣回答或說什麼，因為在那一刻，聖神要教給你們該說的話。

「我信耶穌」、「我是基督徒」算是在人前承認耶穌了嗎？承認耶穌，不只是口頭承認，而是要有實際行動，這意味著要在人前，展現自己的基督徒價值觀，是要付出代價的。耶穌說過祂是道路、真理和生命，那麼，我們敢不敢時時堅持真理，特別是堅持之後，能令我們丟面子、受迫害的真理？一個真正的基督徒，必定是一個保持正直良心，心中沒有詭詐的人。對基督的承認，不是茶餘飯後的消遣，實乃生命之第一大事，「在人前否認我的，將來在天主的眾天使前，也會被否認」，言猶在耳，誰能承受得起這種否認？

10月20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九主日(傳教節)

匝 8:20-23

萬軍的上主這樣說：「還有許多民族，及各大城市的居民，要前來；這城的居民到那城去，向那城的居民說：我們快去懇求上主開恩，去尋求萬軍的上主！—我也一同去。」將有許多民族和強盛的國民，來到耶路撒冷，尋求萬軍的上主，懇求上主開恩。萬軍的上主這樣說：「在那些日子裡，十個說異國方言的人，將抓住一個猶太人的衣邊，說：我們要同你們一起去，因為我們聽說：天主同你們在一起。」

弟前 2:1-8

親愛的：首先我勸導眾人，要為一切人，並為眾君王，及一切有權位的人，懇求、祈禱、轉求和謝恩，為叫我們能安心，度虔敬、端莊、寧靜和平安的生活。……，被立為宣道者和宗徒，在信仰和真理上，做了外邦人的教師。我說的是真話，並無虛言。我願意男人，在各地，舉起聖潔的手祈禱，不應發怒和爭吵。

谷 16:15-20

祂又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往全世界去，向所有的人宣講福音。相信並受洗的人將會得救，拒絕相信的將被判罪。信的人必有這些神蹟相隨：因我的名驅逐魔鬼；能說新語言；手能拿毒蛇，若是喝了什麼致命的毒汁，也決不受傷害；為病人覆手，病人就會痊愈。」主耶穌向他們說完了這些話，就被接到天上，

坐在天主的右邊。他們出發，往各地方宣講，主與他們一同工作，以緊隨著的神蹟證實所傳的聖言。

今日，教會慶祝傳教節，耶穌要告訴門徒，福音不是他們獨享的禮物。祂渴望門徒們能夠在祂升天以後繼續祂的使命，成為祂的接班人，繼續把福音一代一代的傳下去。那麼，就讓我們意識到，我們之所以能夠有信仰，能夠認識耶穌，就是因為這些門徒們，以及兩千多年來不少忠實的信徒，堅持把福音一代又一代的傳下去。生為基督徒的你，是否能說出自己，在生活的哪一方面接受到福音的好處，體驗到信靠耶穌所帶來的奇蹟呢？在我們生命背後，還有許多飢渴的人需要接受基督的生命，我們就是協助耶穌去拯救他們的人。你願意嗎？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21日 星期一

弗 2:1-10

路 12:13-21

那時，人群裡有人向祂說：「老師，請吩咐我的兄弟與我分家吧。」但祂對他說：「你這個人！誰指派我做判官來給你們分家呢？」祂又對眾人說：「你們要小心，防範和避免一切貪念，因為人即使富有，他的生命卻不在於財產。」祂就對他們講了一個比喻說：「有一個財主的田產豐收，便對自己說：『該怎麼辦？我已沒有足夠的地方儲存我的收成了。』又說：『我要這樣做：我要拆掉我的穀倉，蓋幾座更大的，就可以儲存我全部的麥子和所有的貨物。然後，我要對我自己說：你呀！已擁有了大量財物，夠用好多年了！該放鬆休息啦，吃喝享樂吧！』但天主對他說：『愚昧的人啊，今夜他們就要索回你的命！你所儲備的要歸誰呢？』所以，那為自己積財而不在天主的事情上致富的人，就是這樣。」

耶穌為什麼拒絕此人，請求幫忙主持分家產的邀請？一來固然是因為祂要把有限的時間，用於專務宣講福音；二來祂實則已經給了此人，與兄弟分家業的原則。分家產的糾結，不外乎源於「貪」與愛德的缺乏，親兄弟之間，如果都能本著公義與愛德，分家產是一件非常簡單的事情，而公義與愛德，恰恰是耶穌不斷強調的。給了你原則，你不聽不用，還來請求耶穌幫著分家產，還不是想藉耶穌之口佔點便宜？很多時候我們似乎，很虔誠地向天主祈禱，其實是不願意，履行

天主已經告訴我們的旨意，想拉天主「站在」我們這一邊罷了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22日 星期二 聖若望·保祿二世教宗

弗 2:12-22

路 12:35-38

「你們要束上腰帶，燈也要點著，像人們等待自己的主人一樣，當他從婚宴回來一敲門，便立刻給他開門。主人來到看見那些警醒著的僕人，他們就有福了！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必穿上圍裙，請他們坐下吃飯，親自伺候他們！主人也許在半夜、或在黎明時來到，看見僕人們這樣，他們就有福了！」

將這個比喻與羔羊的婚宴聯繫起來看，其寓意可一目了然。基督徒一輩子的「警醒」，並不是不睡覺，而是「警惕」與「不偏離」，以天主為生命的中心，時刻注意糾正跑偏的方向。基督徒應該積極主動愛天主、為自己的得救而生活，不應是違規開車，躲交警式的被動，在艱難中多多舉心向上，以將來天國的賞報來勉勵自己。塵世的生活決定審判的結果，天國永生，是今生善度基督徒生活的延續，與必然結果。將來在永生中，獲享天主本體的榮福，正如比喻中所說的，主人束上腰，邀請這些醒寤的僕人坐席，並親自伺候他們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23日 星期三 聖若望·加比諾司鐸

弗 3:2-12

路 12:39-48 (長式 12:32-48)

但你們要明白：如果家主知道賊會在什麼時候來，他必定警醒，決不容許他的房子被挖穿。你們也要準備好，因為在你們料想不到的時刻，人子就來了。」伯多祿說：「主啊，祢說這個比喻，是為我們還是為眾人呢？」主說：「那麼，誰是那個忠信又能幹的管家，主人要派他管理全體家僕，按時分發他們的糧食呢？當主人來到時，看見他這樣做，這僕人就有福了！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會把自己的一切財產交給他管理。但如果這個僕人在自己心裡說：『我的主人必會遲來。』他就開始毆打僕人婢女，吃喝醉酒。在他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不覺的時刻，這個僕人的主人便來到，把他斬了，使他與不忠信的人同樣下場。那明知主人意願，卻沒有準備，也不照主人意願辦事的僕人，必受嚴厲的拷打。但那不知道卻做了該打之事的，可以少受拷打。因為給誰的多，對誰的要求也多；委託誰的多，向誰索取的也多。

一輩子的時間很短，短到我們剛剛明白，卻已經老了；一輩子的時間很長，長到走著走著，就忘了自己的身份與使命。天主賦予我們自由，我們可以完全自由地，決定自己的生活方式，天主也從不加干涉，但最終我們需要，以自己的生活向天主交帳，因此，我們是管家而非主人。一開始我們也知道，自己是需要向主人交帳的管家，無奈因為一輩子的時間太長，心存僥倖使得我們，常常拿自己，當作可以隨心所欲的主人看

待。常常提醒自己，生命需要向天主交帳，有利於我們在不長不短的一輩子中，保持警醒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24日 星期四 聖安多尼·柯樂仁主教

弗 3:14-21

路 12:49-53

「我來是把火投到世上，我多麼希望它已經燃燒起來！我也必須領受一種洗禮，我是多麼焦急地期待它完成！你們以為我來是給大地帶來和平嗎？不，我告訴你們，是帶來分裂！從今以後，一家五口將要分裂：三個反對兩個，兩個反對三個。他們將要分裂：父親反對兒子，兒子反對父親；母親反對女兒，女兒反對母親；婆母反對媳婦，媳婦反對婆母。」

耶穌本是愛的源泉，合一的中心，和平的保障，但祂卻說自己不是給地上送來和平，而是來送分裂。這話聽著令人恐怖。實際上這不是就本質而論，而是就現象而論的。耶穌給世界帶來了真理的啟示，因著對真理的接受與反對，小則親人反目，大則宗教戰爭，禍根不在於耶穌，而是在於人因著認知與私慾，對真理的接受與反抗。雖然令人起紛爭，但真理還是必須傳播的，我們能做的，是不要使自己成為真理、成為基督的反對者，並且以溫和的態度，去對待那些與我們持不同見解的人，不必因見解不同而視如仇人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25日 星期五

弗 4:1-6

路 12:54-59

耶穌又對群眾說：「你們看見西邊有雲升起，就說：『暴雨來了！』果然如此。刮起南風，就說：『酷熱來了！』果然如此。假善人啊！你們知道怎樣識別天地的氣象，卻為什麼不懂得識別這個時機呢？你們為什麼自己不能判斷什麼是正義的事？當你和控告你的人去見官長、還在路上時，要設法與他和解，免得他拉你到判官面前，判官將你交給差役，差役把你關在牢裡。我告訴你，除非你還清最後一個小錢，你決不能從那裡出來！」

能從自然界的徵兆，預測天氣的變化，說明有觀察與綜合判斷的能力，但為何在分辨默西亞已來臨這件事情上，卻如此遲鈍呢？當然，他們不是智商出了問題，而是道德出了問題。默西亞的出現，並不是毫無徵兆的，整個舊約都是指向默西亞，眾先知無一不是，默西亞的預言者與鋪墊者，倘若他們能懷著誠實的良心，根據他們所熟知的舊約，是不難辨認出，這位出自納匝肋的耶穌，就是歷代先知所預言的默西亞。但承認祂就是默西亞，卻勢必威脅到他們的既得利益，因此故意裝聾作啞。無知，可以接受教育；惡意，卻無可救藥！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26日 星期六

弗 4:7-16

路 13:1-9

就在這時，有幾個在場的人把加里肋亞人的事向耶穌報告說：比拉多殺害加里肋亞人，把他們的血與他們的祭品混在一起。祂回答他們說：「你們以為這些加里肋亞人比所有的加里肋亞人更有罪，才這樣受害嗎？不是的，我告訴你們，除非你們改過自新，否則都要這樣滅亡！或者，史羅亞塔倒下並壓死的那十八個人，你們以為他們比耶路撒冷其餘所有的居民欠下更多罪債嗎？不是的，我告訴你們，除非你們改過自新，否則都要同樣滅亡！」祂又講了這個比喻說：「有人在自己的葡萄園裡種了一棵無花果樹，他不時來看這樹，總是找不到果子，便對園丁說：『你看，這三年來，我在這無花果樹上找果子，卻找不到。把它砍了吧！何必留它白佔土地？』園丁回答他說：『主人，今年留著它吧，等我給它周圍鬆鬆土，加糞肥，將來若結果子就好，不然再把它砍了』」

猶太人素有將疾病、災禍歸於個人犯罪遭天譴的觀念，這完全是太小看天主的仁慈的結果。如果犯罪天主就給加懲罰，那又如何理解無災無病的芸芸眾生？難道這些人皆聖潔無罪？為糾正他們的這錯誤觀念，耶穌用無花果樹的比喻給予糾正。事實上也只有強調天主的無限仁慈，方能給予合理的解釋。對於果樹，付出最多的是園丁；對於人類，付出最多的是耶穌，祂的苦難聖死，皆因為救贖所有的人，沒有一個人是祂所不愛的，連園丁都不願輕易放棄，他所精心照料過

的果樹，耶穌又怎麼可能輕易，毀滅祂以寶血所救贖的人類？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27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三十主日

耶 31:7-9

上主這樣說：你們應為雅各伯歡呼，向為首的民族喝彩，宣揚及讚頌說：上主救了自己的百姓、以色列的遺民。看，我由北方引他們歸來；從大地的盡頭，召集他們，其中有瞎子，有跛子，有懷孕的和正在生產的，形成一大隊，回到這裡來。他們含淚前行，我卻撫慰引導，領他們踏上不會跌倒的坦途，來到溪水旁，因為我是以色列的慈父，厄弗辣因是我的長子。

希 5:1-6

每個大司祭都是從民間選拔，奉派替人執行與天主相關的事務，為罪而獻上供品和犧牲。他能夠同情無知和迷失的人，因為他自己也為軟弱所困；因此他怎樣為人民的罪獻祭，也怎樣為自己的罪獻祭。沒有人能自取大司祭的尊榮，惟有蒙天主召選，像亞郎一樣。同樣，基督也沒有自取作大司祭的光榮，而是天主向祂說了：「祢是我的兒子，我今天生了祢。」在另一處祂又說：「祢按照默基瑟德的品位，永為司祭。」

谷 10:46-52

他們來到耶里哥。當祂和祂的門徒，以及一大群人離開耶里哥時，有一個盲眼的乞丐正在路旁坐著——這人是提買的兒子，名叫巴爾提買——他一聽那是納匝肋人耶穌經過，就開始放聲喊叫，說：「達味之子耶穌啊，可憐我吧！」許多人斥責他，叫他不要出聲，他反而更加大聲喊叫：「達味之子！可憐我吧！」耶穌就站住，說：「叫他過來。」他們便叫那盲人，對他說：「放心，起來，祂在叫你啦！」他就拋下外衣，跳起來，走到耶穌那裡。耶穌回答他說：「你要我為你做什麼？」那盲人對祂說：「辣步尼！使我能看見！」耶穌於是說：「去吧！你的信德救了你！」他立即看見了，就一路跟著耶穌去了。

堅定的信德能使人獲得所求的恩寵，此種信德在艱難中，得以鍛煉並得到驗證。真正的信德不空洞，因為堅信，所以敢於義無反顧地接受迫害，或付出已得到的，以換取那「不確定」的未來。正因為有堅信的底蘊，所以貌似「賭一把」與「冒險」反而成了最確定的。當瞎子巴爾提買大聲向耶穌求助時，他被許多人斥責，這種斥責是冷漠、是不屑，若是卻步於羞辱，他自掩面而去，保存心底僅有的自尊，但卻必與唯一的復明機會擦肩而過。沒有勇氣付出代價的信德是投機、是試探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28日 星期一 聖西滿及聖達陡宗徒

弗 2:19-22

路 6:12-16

在這幾天，耶穌出去，上山祈禱，徹夜祈求天主。天亮時，祂召集自己的門徒，從中選了十二人，稱他們為宗徒，就是：西滿—耶穌稱他為伯多祿，他的兄弟安德肋，又有雅各伯、若望、斐理伯、巴爾多祿茂、瑪竇、多默、阿耳斐的兒子雅各伯，又有號稱熱誠者的西滿、雅各伯的兒子猶達，還有加略人猶達斯，那個成為叛徒的人。

若非耶穌的特別召叫，西滿與達陡二位宗徒，將和同時代的眾多猶太人一樣，平平庸庸地度過自己的一生，正是因為耶穌的揀選，他們成為宗徒，並最終登上聖德的頂峰。可同樣是召叫，猶達斯卻成了耶穌的負責者，自陷於萬劫不復之地。這讓我們想起了耶穌的一句話：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而是我揀選了你們，並派你們去結果實，去結常存的果實。天主揀選我們，在給我們一個身份的同時，也給了我們一個使命和相應的恩寵，按祂的承諾，善用恩寵者必修成正果，妄用恩寵者只能啞口無言，羞愧地自負罪責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29日 星期二

弗 5:21-33

路 13:18-21

接著，祂又說：「天主的國像什麼呢？我可以把它比作什麼呢？它就像一顆芥子，有人拿了撒在自己的園子裡，它長大並成為一棵樹，天空的鳥也在它的枝上築巢。」祂又說：「我可以把天主的國比作什麼？它好像酵母，婦人拿來揉進四十五公斤的麵粉裡，直到整個麵糰發酵。」

耶穌關於天國的這個比喻，我們的第一聯想，常常是天國外在的傳播與壯大，其實，為了個人的靈修益處，我們不妨多從內在的角度來反省。福音的種子，是芥籽，園子即我們的心田；因為踐行福音精神，心中的福音種子發芽成長了，長成了一棵大樹。信仰成熟了，成為了我們生命的中心與依靠，我們的思、言、行為都棲息其上，耶穌聖心是我們疲憊的身心最好的，甚至是唯一的棲息地。如果眾多基督徒心中的福音種子，都茁壯成長了，那麼天國的外在成長，也就是順理成章的事了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10月30日 星期三

弗 6:1-9

路 13:22-30

耶穌往耶路撒冷走去，在經過的城鎮和鄉村教導人。有一個人問祂：「主啊，得救的人只有很少，是嗎？」祂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盡最大努力由窄門擠進去吧！我告訴你們，因為將來有很多人想進去，卻進不了。一旦這家的主人起來，把門關上，你們開始站在外面敲著門說：『主啊！給我們開門！』」祂要回答你們說：『我不認識你們，你們是從哪裡來的？』你們就開始說：『我們曾在祢面前吃喝，祢也曾在我們的街上教導人。』」祂要說：『我告訴你們，我不知道你們是從哪裡來的！你們所有行不義的人，離開我去吧！』當你們看見亞巴辣罕、依撒格、雅各伯和眾先知在天主的國裡時，你們自己卻被驅逐到外面，在那裡哀號又咬牙切齒！還有人要從東方和西方，從南方和北方來到，參加天主國的宴席。所以，看，有些後來的將要領先，有些在先的將要落後了。」

「得救人多不多」是當時一個非常流行的話題，經師們也經常關心將來進入一個，為義人專設的境界的人數是否眾多。但對耶穌而言，這卻是一個沒有意義的話題。在祂的教導中，天國是為悔改的罪人而預備的，罪人靠天主的仁慈而得救，人需要做的就是「竭力進窄門」—為自己的得救而努力，天主不會拒絕任何真心悔改的人。後半部分，是打擊猶太人驕傲的激將法：若不誠心謙遜地悔改，將來你們所瞧不起的外邦人，都

要從東方和西方，南方和北方來到，並進入天國，到時候你們打感情牌是不管用的。

(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)

10月31日 星期四

弗 6:10-20

路 13:31-35

就在這時，有幾個法利塞人來對祂說：「走吧！離開這裡，因為黑落德要殺祢！」祂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去告訴那隻狐狸：『看，今天和明天，我給人驅魔治病，第三天，我的事就完成了。』然而，今天、明天和後天，我必須前行，因為先知受死，不會在耶路撒冷之外。耶路撒冷啊，耶路撒冷！你殘殺先知，又用石頭砸死那些派給你的人！多少次我想聚集你的子女，好像母雞把自己的小雞攏在翅膀下，但你偏不願意！看吧！你們的聖殿將被廢棄。我告訴你們，你們再不會看見我了，直到那時候來到，你們要說『因上主之名而來的，當受讚美！』」

本來應該是我們主動，去尋求耶穌的庇護以獲救恩，但由於我們的軟弱，耶穌主動來尋找我們，我們卻仍然逃避、拒絕。到底是天主需要我們，還是我們需要天主？人性傾向惡，沒有規矩不成方圓，天主以誠命來規範我們，但我們視之如枷鎖，屢屢想衝破樊籠，為所欲為，以為這是真正的自由，但天主的羽翼之外，卻是遍地的陷阱與危險。正如小雞離開了母雞的羽翼，便無法倖免於老鷹的利爪，我們離開了天主的庇蔭，也無法倖免於犯罪跌倒。但願我們都能以赤子之

心，去體諒天主的護犢之情，在祂的護佑之下以得永生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, MACAU）

註：網上參閱「每日聖言」，可下載「禮儀小百科」，於「聖言及反思」。